

固原市粮食和物资储备局

2021 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规定和《国务院办公厅政府信息与政务公开办公室关于印发〈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格式〉的通知》（国办公开办函〔2021〕30号）要求，现发布《固原市粮食和物资储备局 2021 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本报告统计数据从 2021 年 1 月 1 日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

一、总体情况

2021 年，固原市粮食和物资储备局认真贯彻落实市委、市政府决策部署，坚持以公开为常态、不公开为例外，加强对机构动态、部门公告、粮食流通、综合执法、经费预算、政策解读、网上征集等信息公开力度，进一步提升工作透明度，满足了社会各界获取粮食和物资储备信息的需求，营造了良好的“粮食安全”氛围。

（一）主动公开情况。全年通过市人民政府网站共发布部门工作信息 30 条，通知公告 3 条，行政权力运行 1 条，双随机一公开 2 条，财政预决算 3 条，粮食市场行情分析 7 条。

（二）依申请公开情况。全年未接到政府信息公开依申请公开申请，未发生因政府信息公开申请引起的行政复议或提起行政诉讼的情况。

（三）政府信息管理情况。严格执行自治区政府网站和政务新媒体信息发布工作流程要求，建立健全政府信息公开机制，结合粮食和物资储备工作实际，落实保密审查制度，对所公开内容进行审核、把关，确保信息的准确性、权威性、安全性，依法依规做

好主动公开和依申请公开答复工作。

（四）平台建设情况。我局主要依托固原市人民政府网站政务公开专栏进行政府信息公开，定期督促各科（室）积极报送发布各类公开信息，推动工作常态落实。

（五）监督保障情况。局党组始终高度重视政府信息公开工作，把政府信息公开工作作为联系群众服务群众的重要途径，作为加强自身建设的重要抓手，成立了局政府信息与政务公开工作领导小组，并指定一名分管政务公开工作领导和工作人员，明确了政务公开工作的责任主体，确保工作有人抓、有人管。

二、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

第二十条第（一）项			
信息内容	本年制发件数	本年废止件数	现行有效件数
规章	0	0	0
行政规范性文件	0	0	0
第二十条第（五）项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许可	0		
第二十条第（六）项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处罚	0		
行政强制	0		
第二十条第（八）项			
信息内容	本年收费金额（单位：万元）		
行政事业性收费	0		

三、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

(本列数据的勾稽关系为：第一项加第二项之和，等于第三项加第四项之和)		申请人情况						总计	
		自然人	法人或其他组织						
			商业企业	科研机构	社会公益组织	法律服务机构	其他		
一、本年新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0	0	0	0	0	0	0	
二、上年结转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0	0	0	0	0	0	0	
三、本年度办理结果	(一) 予以公开	0	0	0	0	0	0	0	
	(二) 部分公开(区分处理的, 只计这一情形, 不计其他情形)	0	0	0	0	0	0	0	
	(三) 不予公开	1.属于国家秘密	0	0	0	0	0	0	0
		2.其他法律法规禁止公开	0	0	0	0	0	0	0
		3.危及“三安全一稳定”	0	0	0	0	0	0	0
		4.保护第三方合法权益	0	0	0	0	0	0	0
		5.属于三类内部事务信息	0	0	0	0	0	0	0
		6.属于四类过程性信息	0	0	0	0	0	0	0
		7.属于行政执法案卷	0	0	0	0	0	0	0
		8.属于行政查询事项	0	0	0	0	0	0	0
	(四) 无法提供	1.本机关不掌握相关政府信息	0	0	0	0	0	0	0
		2.没有现成信息需要另行制作	0	0	0	0	0	0	0
		3.补正后申请内容仍不明确	0	0	0	0	0	0	0
	(五) 不予处理	1.信访举报投诉类申请	0	0	0	0	0	0	0
		2.重复申请	0	0	0	0	0	0	0
		3.要求提供公开出版物	0	0	0	0	0	0	0
		4.无正当理由大量反复申请	0	0	0	0	0	0	0
		5.要求行政机关确认或重新出具已获取信息	0	0	0	0	0	0	0
	(六) 其他处理	1.申请人无正当理由逾期不补正、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0	0	0	0	0	0	0
		2.申请人逾期未按收费通知要求缴纳费用、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0	0	0	0	0	0	0
		3.其他	0	0	0	0	0	0	0
(七) 总计		0	0	0	0	0	0	0	
四、结转下年度继续办理		0	0	0	0	0	0	0	

四、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行政诉讼情况

行政复议					行政诉讼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计	未经复议直接起诉					复议后起诉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计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计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五、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

2021年，我局政务信息公开工作在局党组的高度重视下，在各科（室）的合力协作下有了一定改善，但仍然存在一些不足和短板，政务公开工作还有待于进一步深化，主动公开文件未及时公开，信息公开的内容还不够丰富等。下一步，我局将继续坚持问题导向，不断提升新时代政务公开工作的质量和实效。**一是不断强化政府信息公开宣传。**继续组织开展“政府开放日”活动，提高公众对政府信息公开的知晓率和参与度；加强干部职工的政府信息公开业务学习和培训，不断提升我局政府信息公开整体工作水平。**二是有效推进政府信息公开。**不断充实公开内容，不断完善主动公开目录，重点推进与群众生活密切相关的政府信息公开，着重加强对专业性强、公众关注度高的规范性文件、重大决定等信息的配套解读工作，扎实推进政府信息公开标准化、规范化，推进我局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向更高质量迈进。

六、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

无。